

花布 著

艺校异闻再掀神秘面纱，悬念无处不在

旧校舍

一个神秘的银鱼发卡再次惊现艺术学院
一宗宗可怕的意外随之出现，学生们惶恐不安

真相远不止一个，无辜的你和局外的他，谁能幸免于难
梦魇过后，真相终于大白于天下！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旧校舍

花布◎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旧校舍/花布著. —北京: 中国华侨出版社
2012. 9

ISBN 978-7-5113-2763-5

I. ①旧… II. ①花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180842号

旧校舍

JIUXIAOSHE

著 者 / 花 布

责任编辑 / 凌 嵩

封面设计 / Lily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开 本 / 787×1092 32开 印张 / -9 字数 / 200千

印 刷 / 深圳市永利达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2763-5

定 价 / 25.00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达大厦3层 邮编: 100028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 (010) 64443056 传真: (010) 64439708

发行部: (010) 64443051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目录

四周忽然刮起了风，很冰很凉。她突然有种晕眩的感觉，感觉“凉艺”是个无边无尽的异世界。

梦都是有预兆的，是你现实生活中的某种体现或者预示。张茫茫搞不清楚，梦见男人变女人，女人变男人是代表什么。

这个世界很玄妙，玄妙到我们无法探索，即使探索也永远未知。有人不是说过，只有想不到的事，没有不可能发生的事。

什么是真，什么是假？事实证明，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，除了黑就是脏。

你是否会有某件东西三番五次地出现过？有一天它突然不见了，你以为从此以后你再也找不到它了——可是它又再次出现了。

天地之间突然一阵震荡，所有的东西都在颤抖，风平浪静之后，地上不知何时，出现了一个大坑……

第一章 / 001
张茫茫

第二章 / 047
娱乐圈

第三章 / 105
他不是他

第四章 / 159
阴魂

第五章 / 207
古董发卡

第六章 / 263
归家

第一章

张茫茫

四周忽然刮起了风，很冰很凉。她突然有种晕眩的感觉，感觉“凉意”是个无边无尽的异世界。

凉城的夏天一到，便变得有些古怪。本应太阳当空、阳光炙热的样子，却总阴沉着脸，好像一个刚刚受了委屈的女子，眼眶里含满泪水——靠着最后一丝自尊心努力压抑着，很有情绪，然而也非常诡异。

张茫茫不喜欢这样的天气。

南方小城的生活方式、饮食人文，总让张茫茫忍不住想起家乡。她的家乡在北方，那是个很干燥的地方，很少下雨。她的祖父祖母、外祖父外祖母、父亲母亲都出生在那里，从未离开过一步，他们是她家唯一一个离开家乡的人。

背井离乡的人，常常不由自主地生出一丝哀怨之情。

和所有人一样，在没有离开家乡之前，张茫茫从未想过自己的路会走向哪里，思乡的哀怨，自然是在离开家乡后逐渐衍生出来的。在此之前，她曾经非常憧憬外面的生活。渴望着远离家乡，

远离父母，远离那个一无是处的北方城市。

张茫茫做梦也没有想到，自己居然能走入凉城私立艺术学院的大门。

但无论多么兴奋、多么庆幸，张茫茫依旧有些难以适应。

特别是今天的天气，比往常更压抑阴沉，空气里水分十足，粘腻腻的，像裹在人身上的湿毛巾，堵住毛孔，堵住嘴巴，堵住整个身体，别想动弹分毫。今晚的月亮也很古怪，没有乌云，它便赫然空中，毛乎乎地围了一圈光晕。

天已经越来越黑了。

时间不算早了，再不回去，宿舍就要关大门了。张茫茫有些烦，她四下张望一番，附近已没什么人了，偶尔有几个学生，三三两两地向宿舍楼方向走去。凉亭中显得很是空旷，路灯的光芒也弱了许多。

一切都在浓重的夜色和淅淅沥沥的雨声里，苟延残喘着。

张茫茫终于忍不住了，她站起来，再一次四下张望了一番。前后左右漆黑一片，远处路灯熄灭了不少。她拿出手机，想给林楠笙打个电话，可手机拿出来，又放弃了这个念头，忽然觉得自己很不矜持。

这种自责很快又转变为愤怒。

张茫茫狠狠地咬了咬嘴唇，大步流星地向宿舍楼走去。在漆黑的夜色和雨丝之下，她很快绕过了教学楼、办公楼、花池、池塘、学区便利店……终于，她看到了宿舍楼。那座四层小楼在暗夜下睁着无数只小眼睛，像一只蜗居在旮旯里的千眼怪。

四周忽然刮起了风，很冰很凉。这在凉城很特殊，因为不管何时何地，这里的风总是粘糊糊的。

张茫茫忍不住打了个哆嗦，她突然有种晕眩的感觉，感觉“凉艺”是个无边无尽的异世界。

这并非张茫茫一时有感。

这种感觉第一次出现时，张茫茫初来乍到。她以前没去过任何一所大学，对大学生活一无所知。她只听朋友的朋友说过，大学是个疯狂而自由的地方。那里就像一个小城市，有图书馆，有宿舍楼，有便利店，甚至有公园……

城市里的居民过着群居生活，丰富多彩。

对这样的形容，张茫茫开始有些怀疑。她觉得学校就是学校，和小学、初中、高中没有什么区别，无非是教书育人的地方，枯燥乏味。直到她来到“凉艺”后，她才彻底相信了那位朋友的话。

大学的确很神秘，很是令人向往，而且很刺激。

张茫茫清楚地记得，当她第一次踏入“凉艺”大门时，看到绿草，看到朝气蓬勃的莘莘学子，看到一张张自由灿烂的笑脸时，她感到从未有过的自由。她以前从没见过这样的场面，这样的城市，这样的学校。她的家乡是个迥异的地方。

那是一座闭塞的小城市。

虽然凉城相对上海那样的大都市而言，也是一座小城市。但南方的犄角旮旯都充斥着一股开放的味道，这里的每一位居民都很快活，衣着光鲜，大马路上霓虹闪烁，高级轿车堵得像绵延不断的山一般。这在张茫茫的家乡，几乎看不到。

从小学到高中，张茫茫的课桌都是那种木头制作、沉重老气

的式样。

说白了，一个天上一个地下。

所以，不管如何讨厌凉城的天气，张茫茫依旧很高兴。这说起来，似乎是一件很矛盾的事，但人的心理总是善变，有时喜欢得连自己都不知所以，有时却讨厌得连自己都茫然失措。总有一时的激动或者是刹那的厌恶。

想到这里，张茫茫又想到那个没有出现、不知跑到哪里的林楠笙。

他应该算是自己的“一时冲动”吧。

张茫茫依稀记得第一次见到林楠笙时，是在入校的第一天。那天操场上挤满了人，大家满头是汗，像被雨水淋过一般。她提着沉重的行李箱，迈着满是水泡的双脚，几乎透不过气，她根本没听清楚大喇叭里说了些什么。

更不清楚女生宿舍楼又在哪儿。

张茫茫下意识地向前移动，随波逐流。凉城特有的太阳和闷热的空气，让她有种虚脱的感觉，行李箱好像变成一具死尸，死沉死沉的，就是拖不动。好几次，她差一点跌倒，在不知道第几次重新站稳时，林楠笙出现了。

你相信你的生命中，会有注定吗？

小时候，张茫茫经常这样问自己，这样幻想。她常常想象，在某一个对的时间、对的地点、对的场合，会遇到一个命中注定的人。那个人一定高大帅气、气质出众，脸上挂着醉人的微笑，

一口白牙，说着地道的普通话，王子一般。

这无疑是一个少女思春的正常表现。

那一次，张茫茫儿时的愿望实现了。

林楠笙在张茫茫第N次将要跌倒的瞬间，伸出了有力的援手。没人知道他为什么会出现得如此恰到好处，在张茫茫马上就要跌到地面时，以一个极其标准的男主角模式登场。他左手扶住张茫茫的腰，右手抓住张茫茫的胳膊。

那双手居然出奇地凉，像炎炎夏日的冰疙瘩。

这种凉意让张茫茫困顿的神情猛然一震。回头望去，她看到那个梦里出现过的男人，怎么就那么准确，怎么就那么相似——一米八几的个头，虎背熊腰，一张帅气的脸蛋，灿烂的笑容，外加一口洁白的牙齿。

一瞬间，张茫茫几乎呆住了。

还是林楠笙第一个开口的：“同学，需要帮助吗？”他说着，已经扶正张茫茫的身体，随手拎过了张茫茫的行李箱，“是要去女生宿舍吧，我知道在哪里，我带你去。”俏皮地眨了眨眼睛，“我知道一条捷径，很快。”

那天，林楠笙、张茫茫一前一后绕过了人群，在教学楼阴面的过道中一起前行。

张茫茫很感动，也很激动。

林楠笙的动作很迅捷，目标明确，准确无误地将张茫茫引领到宿舍楼楼下之后，他才绅士一般再次开口：“就是这里了，你应该知道自己住哪间宿舍吧。我要去帮别的同学了，这个该死的

天气，再不快点找到宿舍，大家估计都会中暑。”

不等张茫茫道谢，林楠笙已经如兔子一般跑了出去。

异地的第一次总是让人记忆犹新的，第一次受到帮助，第一次受到欺负，第一次失去方向。我相信，大家应该都一样，即使是乞丐，一定也记得流浪他乡，第一次施舍于他的那个人。张茫茫当然也不例外，林楠笙的身影深深地刻在了她脑海里。

入学不久，张茫茫便开始打听林楠笙的下落。

本以为，这样一位对学校地形了如指掌的人，一定是某年级的学长，令张茫茫没有想到的是，林楠笙居然和她一样，也是刚入校的新生。直到两个人渐渐熟悉之后，她才得知，原来林楠笙是凉城本地人，从上高中的时候便经常偷偷摸摸地在凉艺专业化的篮球馆打球。

张茫茫觉得自己很幸运，居然遇到了一位本地人。这对她今后的生活很有帮助。

这绝对是一种生物本能，不管你是第一次离家，还是浪子老手，认识一个本地人绝对对你的异地生活有很大帮助。张茫茫是个非常聪明的女孩，她意识到了这一点，何况林楠笙又是一个让她很有好感的男人，她决定和他成为朋友。

花样季节的男生女生做朋友，绝对不会是普通朋友。

哪怕不惑，哪怕而立，哪怕耄耋，只要一个是男人一个是女人，就绝对不会出现普通朋友。

张茫茫和林楠笙的第一个吻、第一个激烈的拥抱，来得都很迅速。在入校不到一个月，两个人就走走到了一起。她越来越发现，林楠笙是个让女人难以招架的家伙。他了解女人远超过了解自

己，他很会讨好女人，讨好张茫茫。

张茫茫最受用的就是林楠笙的甜言蜜语。

林楠笙经常拉着张茫茫的手，在学校的凉亭中散步。他会突然抱紧张茫茫，深情地望着她的双眼，一字一句地说：“茫茫，我喜欢你，我爱你，我很庆幸自己遇到了你，这是我一生的幸福，也是我永远的幸福……”

如果是一个男人，我想大概会一边骂街一边嘀咕——这孩子究竟看了多少爱情电影。

以至于，变得这么恶心肉麻。但女人则截然相反。

有人说，女人和男人的不同之处不必仔细研究，因为男人通常是先有性再有爱，女人则是有了爱才有性，甚至没性就爱得天昏地暗了。以小见大，这足以说明两性之间巨大的差距，永远不要试图完全了解对方。

当然，总有例外的。

女人的情绪总是反复无常，大喜大悲，让人头疼。现在，张茫茫就很生气。她不知道林楠笙跑到哪里了，说好今晚见面，却连个鬼影子都没看见。正想着明天见面后如何教训林楠笙，四周又一次刮起了风。

轻微的风，依旧凉得古怪，像女人的手指尖，一下一下地试探着什么。

与此同时，风中忽忽悠悠地飘来了一个声音，很古怪的声音，似男非男、似女非女，颤颤悠悠地在张茫茫耳边响了起来：“你在哪里，你在哪里……”声音是刻意拉长的，像蛇一般瞬间缠住了张茫茫的身体。

张茫茫一下就顿住了，这个时间、这个天气、这个夜色，她忍不住打了个冷战。惊恐地回过头去，谨慎地望着四周。已经看不到什么人了，大家都回了宿舍，四面八方一片浓黑。她哆哆嗦嗦地喊起来：“谁……谁在那里……”

“你在哪里……”

张茫茫的脑袋有点大了。她背过身去，一步一步向宿舍大门退去。一只脚刚刚退进门内，手臂突然被人一把抓住。那只手冰凉得像一条蛇。她尖叫一声，猛地转过了身去。林楠笙望着她，笑得格外开心，一只手捂住她的嘴巴。

林楠笙说：“是我，茫茫。”

张茫茫真的被吓倒了。本来林楠笙无故爽约已经让她非常气愤，刚才又扮鬼吓她，她又气又恨。一把甩开林楠笙的手，二话不说就要冲进宿舍。林楠笙察觉到她真的生气了，急忙又拉住她，道：“茫茫，对不起，对不起，我开玩笑的。”

张茫茫看都懒得看林楠笙，“我要回去睡觉了。”

“我没来是有原因的……”林楠笙委屈地解释道。

张茫茫却早已跑进了楼道，人影都不见了。

回到宿舍，张茫茫一屁股坐在了床上，气不打一处来。她这辈子最怕的事情就是被人吓，这是她的心病。小时她曾被类似的事吓过，说是类似，其实说白了就是一次灵异经历。只是从未对别人提起过，因为没有人会相信她。

那是在张茫茫八岁时发生的一件怪事。

在上初中之前，张茫茫一家一直住在父亲的宿舍内。她的父

旧校舍

亲在一家国有企业工作，工厂宿舍很大，属于大杂院，领导工人都住在里面。

领导住楼房。工人住平房。

整个宿舍规划成两个区，楼房区和平房区。张茫茫和所有大杂院长大的孩子一样，童年没有什么玩具消遣，最大的快乐就是玩游戏。每天吃完晚饭，孩子们会一起来到胡同里，玩捉迷藏。那个地方习惯叫捉鬼游戏。

宿舍的平房区很适合玩捉鬼游戏。

这里原是一片空地，最开始建造起来的那些房子，如今都变成老房子了，而后来渐次增加的那些新房子，建造得毫无规律，依墙而成的小巷胡同挤在一起，即使不玩捉鬼，深夜归家，也常常晕头转向。入夜之后，气氛也极其诡异。

在院子里公用水管的旁边，还种着一棵槐树。

槐树已经很高很粗，夏天时，叶子密密麻麻，但是老人们却不大习惯在树下乘凉，因为那个地方很阴。确切地说，是阴冷至极。哪怕三伏天，坐到树荫之下，也会立刻感觉一股冷气萦绕肌肤，像进了冰箱一般。

冷得让人有些不舒服，有些心烦意乱。

老人们对这棵树尤其反感，却又心存忌讳。他们想让公家把这棵树移走，却又害怕它被移走，心情很复杂。他们经常告诫孩子，远离那棵树，那是个充满阴气的不祥之地，他们还说，这块地在日军攻城时埋了很多死人，是个标准的万人坑。

老槐树之所以枝叶茂盛，正是因为汲取了地下尸骨的养分。

老人们说得很恐怖，可孩子天性好奇，有时候，越是恐怖的

东西越容易吸引他们的注意，越是好奇就越想靠近。张茫茫他们经常偷偷接近老槐树，刚开始也心存忌惮，久而久之，发觉这里并没有老人们说得那般恐怖，也未发生任何可怕的事件。

时间长了，反而成了一群小家伙的秘密基地。

那件事的发生完全出乎意料。

张茫茫儿时有一位最好的伙伴，叫晓树。晓树家和张茫茫家是邻居，他们同岁，在一个学校上学。在八岁之前，两个人非常友好，大人们还经常开玩笑说，等他们长大了，就让他们结婚生子。张茫茫对此并不反感，因为晓树是个很漂亮的男孩。

如果没有发生那次意外，也许现在，张茫茫的钱夹子里正塞着一张少年玉树临风的照片。

可那天，一切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

那是在午饭之后，张茫茫和六七个小伙伴约好，一起到秘密基地玩捉鬼，几个孩子兴致盎然地聚齐之后，开始猜拳决定谁来做捉鬼人。晓树猜输了。他有些不满地走到老槐树下，面朝槐树，将脑袋贴在树身上。

晓树闭上眼睛，提高嗓门，大吼道：“我要开始了！一、二、三、四……”

晓树开始数数，其他人一哄而散，各自寻找藏身地。等晓树数完之后，老槐树下只剩下他一个人。他突然感觉很冷，夜晚的凉气更加浓重，他哆嗦了一下，但玩游戏的兴奋克制了一切恐惧。

老宿舍没有路灯，前后左右一片漆黑。

晓树只能借着微弱的月光，缓缓向前走去。他走了很久，找了很多地方，可是令他恼怒的是，居然一个“鬼”都没有找到，

大家藏得很隐蔽，隐蔽到他根本就看不到。渐渐地，他有些厌烦了。他加快了脚步，想着赶快找到一个“鬼”，结束这个无聊的游戏。

晓树拐进了一个窄仄的小巷里。他不知道，张茫茫就藏在这里。

张茫茫藏在小巷尽头一户人家的大门门帘后面。和晓树一样，她早就等得有些无聊了。小巷尽头黑得很沉，沉到根本看不到门帘的白。但她的视线却很清晰，从小巷口射来的月光，穿透阴暗，在小巷的入口处洒了一地银白。

晓树的身影出现时，张茫茫紧张地瞪大了双眼。

看不清楚晓树的五官，但他的身影很清楚，黑且厚重，像一个活的剪纸。张茫茫越来越激动了，她捂住嘴巴克制住想笑的冲动，屏气凝神地望着越来越近的晓树。本以为肯定要被捉住，但晓树走到巷子中间时，突然停了下来。

张茫茫以为晓树打算退回去，正暗自庆幸自己没有捉住。晓树的身子忽然歪了一歪，他微微转了转身体，对着某个空虚的角落，说话了：“哈哈，原来你藏在这里，我终于追到一只……”他的话还没完，竟然筛糠一般抖了起来。

张茫茫没有看清楚晓树在干什么，也无法确定那句话究竟是不是对她说的，她只能看到晓树的身影抖得越来越厉害，像被电击了一般，连头发都在抖动，且丝毫没有停止的意思。她越看越害怕，不知道出了什么事。

张茫茫怯怯地从门帘后面走了出来，小心地对晓树喊道：“晓树，你怎么了？”

晓树依旧在抖，他没有回答张茫茫，扑通一声倒在了地上。

张茫茫吓坏了，她意识到晓树出事了。她壮着胆子走到了晓树身边。这一次，她终于看清楚了。晓树的样子很吓人，他瞪着双眼，眼球凸出，像要从眼眶子里蹦出来一般。

她第一次见到晓树这副模样，她不知道晓树究竟怎么了。她蹲在晓树身旁，想要扶起晓树，却不敢伸手。晓树开始大喊大叫，一边喊一边口吐白沫，他忽然伸出一只手，死死地抓住了张茫茫的袖子。

张茫茫尖叫了一声，坐在了地上。她恐惧到了极点，她害怕晓树会突然跳起来掐死自己。她必须逃跑。她用尽全身力气，努力去掰开晓树的手，那双小手出奇地有力，好像已经不再是晓树的手、不再是一个八岁孩子的手，更像是一个成年人的大手。

张茫茫还是逃脱了，她把衣服留在了晓树身边，疯了一般跑回了家，将这件事告诉了父母。

那天晚上，张茫茫的父亲和晓树的父母一起将晓树送到了医院，在医院的病床上，晓树终于停止了抖动。张茫茫却没有停止抖动，整晚她瑟缩在母亲的怀抱里，像另外一个晓树，她脑袋里来来回回都是晓树冰凉的手和凸出的眼球。

直到第二天早晨，张茫茫仍心有余悸。不知是不是被吓到了，她发烧了。中午醒来时，她发现父亲已经从医院回来了，满脸的疲惫。母亲煮了粥当午饭，她一边坐在床上喂张茫茫一边问老公：“晓树怎么样了？到底怎么回事？”

“唉……”张茫茫的父亲叹了口气，“医生说是羊癫疯，就是癫痫。”

“羊癫疯！这孩子好好的，怎么会有这病。”张茫茫的母亲抖